# 11.1.3面对面咨询

## 【事项名称】

面对面咨询

## 【申请条件】

纳税（缴费）人提出面对面涉税（费）咨询需求，税务机关为其提供免费咨询服务。

## 【设定依据】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七条

## 【办理材料】

面对面咨询无需提供材料。

## 【办理地点】

纳税（缴费）人可到市、县税务机关进行面对面咨询。

## 【办理机构】

市、县税务机关

## 【收费标准】

不收费

## 【办理时间】

1.能即时答复的即时答复。

2.不能即时答复的按规定时限回复。

## 【联系电话】

市、县税务机关对外公开的联系电话。